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宝发改环资发〔2020〕833号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宝鸡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高新区经发局：

你局《关于上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（宝高新经字〔2020〕80号）收悉。我委原以“宝市发改投资发〔2020〕578号”文审批了该工程项目建议书，由于项目建设内容发生变化，增加投资额超过原批复的10%，按照基本建设程序，项目建议书需要重新审批。现就该工程项目建议书重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。
- 二、项目建设单位：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。
- 三、主要建设内容：本项目为宝鸡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

造工程（规模 10 万 m³/d），计划采用“生物强化+混凝沉淀+过滤”的组合工艺，工程内容包括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改造、初沉池及配水井改造、一期 A²/O 生物循环曝气池改造、一期二沉池污泥泵房改造、中间提升泵池及反冲洗废水池改造、生物接触氧化池（新建）、高效澄清池（新建）、D 型滤池改造、回用水池（新建）、一期污泥脱水机房改造、加氯加药间改造、变电间（新建）、阀门改造等及配套附属设施。

四、污水处理排放标准：处理出水水质执行《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61/224-2018）A 标准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8169.57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自筹及银行贷款。

六、建设地址：宝鸡高新区 29 路以西、滨河路以南。

七、建设年限：2020 年 9 月-2021 年 5 月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加快项目前期工作，争取项目早日开工建设。

项目编码：2020-610361-46-01-057670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9 月 3 日

抄送：市审计局，市统计局。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3 日印发

共印 8 份